广西酿酒协会文件

桂酒协字 [2022] 06 号



关于《茶本香型蒸馏酒》团体标准 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相关单位:

根据《广西酿酒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规定,经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及相关专家技术审核,《茶本香型蒸馏酒》团体标准提案符合立项条件,现予以批准立项。

各标准起草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制定的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和《广西酿酒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要求,严把质量关,广泛听取意见,按计划递交标准征求意见稿。同时,为使该立项标准的制订更加科学合理,欢迎与立项标准相关的科研、使用、管理单位或专业技术人员参加该项标准的编制工作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标准项目存在异议,请在公告之日起,30 日内将意见以书面形式反馈至协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: 蒙秋艳

电 话: 0771-4304351、15289684795

邮 箱: gxjx2009@yeah.net

